

国家税务总局焦作市税务局

焦税函〔2021〕49号

国家税务总局焦作市税务局关于对享受发票 免费邮寄服务“三连A”纳税人范围调整的通知

国家税务总局各县（市）区税务局，局内各单位：

2020年度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名单已经发布，根据《国家税务总局焦作市税务局关于在“三连A”纳税人范围内推行发票免费邮寄服务的通知》（焦税函〔2021〕16号）的要求，现对焦作市“三连A”纳税人范围进行更新和调整，请各单位按照更新后的名单抓好宣传和落实工作。

附件：焦作市“三连A”纳税人名单（2018-2020年度）

国家税务总局焦作市税务局

2021年6月8日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国家税务总局焦作市税务局纳税服务科承办 办公室 2021 年 6 月 9 日印发